

证券代码：300063

证券简称：天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5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20日上午9: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均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毅先生主持，会议应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公司高管和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符合资格的41名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66.00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15%。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以上意见和《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已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关联董事陈东阳、廖星、梅琴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综上所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相应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69.00 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9%，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1.986 元/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2.676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以上意见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已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日